



*Classical Literary
Works that Won
Nobel Prize*

诺贝尔文学奖经典阅读

1907年获奖

基 姆

[英国]拉迪亚德·吉卜林

李斯◎等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诺贝尔文学奖经典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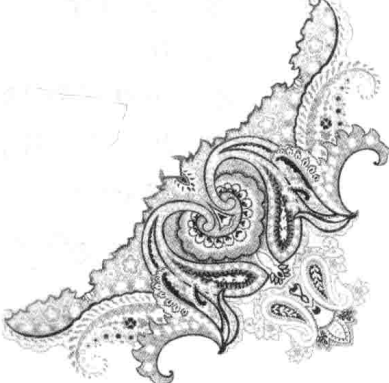


1907年获奖

基 姆

[英国]拉迪亚德·吉卜林

李斯◎等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姆/(英)吉卜林著;李斯等译.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6.9

诺贝尔文学奖经典阅读

ISBN 978-7-5387-2163-8

I. 基... II. ①吉... ②李...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6991 号

基 姆

作 者	吉卜林
出 品 人	张四季
责任编辑	陈 琛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 1825 号 吉林出版集团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130062
电 话	总编办:0431-86012726 发行科:0431-86012939
网 址	www.shidaichina.com
印 刷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21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2 版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得奖评语

Collections of the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这位声名远播的作家,以其精微的体察、非凡的想像和高超的叙述技巧,写出了沉厚有力的作品。





瑞典学院常任秘书
C·D·奥·威尔森

关于本年度诺贝尔文学奖适当的得奖人，建议极多，而这项众所尊敬渴望的荣誉也不乏极有资格的候选人。

瑞典学院此次从这些候选人中选出一位英国作家。过去千百年来英国文学昌蔚，美不胜收。但尼生不朽的抒情诗歌成为绝响时，世人海值文豪身故总要发出的悲叹又起。诗歌辉煌的时代随他而逝，后继无人。泰尼尔身故时，本国也有相同的嗟叹，但是并非如此嗟叹诗神如诗种并没有物化，也没有丧失她崇高的地位；她只是换上一件新裳以迎合一个新时代与前不同的爱好。

但尼生的诗篇充满假想的情境，读者一看就能感觉到。不过在风格和他迥异的作家的概念和才华中也有这种特点，虽然这些作家似乎只以文字表面的美为主，并以生动地刻绘我们此代激动而紧张、往往受挣扎求生掣肘生活的各个阶段以及一切忧虑和狼狈情况而特别见著。瑞典学院本年度颁予文学奖的拉迪亚德·吉卜林（Rudyard kipling）便是这样的一位作家。一位对英国文学很下过一番功夫的法国作家，六年之前写道：“他，吉卜林，毫无疑问，是英国文坛近年来最值得注意的人物。”

吉卜林 1865 年 12 月 30 日生于孟买。六岁时在英国亲戚处寄养，17 岁回印度。他在拉合尔出版的《文武公报》谋得职位，二十多岁在阿拉哈巴德主编《先锋报》。由于工作关系和个人目的，他遍游印度各地。在这些旅行中，他对印度人的观念和意见有了透彻了解，对风俗制度相异的印度各群体以及英国军人在印度生活的特点也深有认识。这种对印度事物真正内涵的把握在吉卜

林的作品中充分流露出来，有人甚至认为这比开凿苏伊士运河还要使得英国感觉与印度近些。在他早期作品中，讽刺性的《机关打油诗》（*Departmental*, 1888）以引喻大胆、语调清新脱俗而引人注目。《山地铁事》（*Plain Tales from the*, 1888）及《三个兵》（*Soldiers Three*, 1888）两个短篇小说集也是早期名作，把代表士兵中三个类型的牟文尼、欧世礼和李若德写得栩栩如生。同类作品另有《盖思贝家的故事》（*The Story the Gadsbys*, 1888）、《黑与白》（*In Black and White* 1888）及《雪松下》（*Under the Deodars*, 1889），都是描写西姆拉的社交生活的。《生活的阻碍》（*Life's Handicap*）这一系列短篇小说在1891年发表，其中若干篇旨意严肃。同年《失去的光》（*The Light Failed*）也出版了，这部小说文体稍微晦涩，但有些段落描绘得极富色彩，十分生动。

《营房谣》（*Barrack - Room, Ballads*）在1892年发表时，吉卜林已是写诗的斫轮老手，那些都是美妙的军人小曲，富有豪迈风趣，以写实笔法描写汤米·艾金斯任凭“温莎寡妇”（意指维多利亚女王）或继承她王位者派遣，赴汤蹈火，勇敢犯难的各个阶段。英国军队有了吉卜林这样一位歌咏它的游吟诗人，以独特新颖，亦悲亦谐的方式讴歌军队所经历的折磨和艰辛，同时刻绘军中生活和工作，虽然沛然流露出对将士伟大品格的认识，却丝毫没有粉饰的痕迹。他在描写士兵和水手的诗篇里极愉快地表达出他们自己的心思，而且往往用他们自己的语言表达出来，令这些健儿对他的作品深为喜爱，据说他们日常稍微有空便吟咏他的诗歌，对一位诗人来说，作品深受低下阶级喜爱，实在是最大的光荣了。

吉卜林在1896年发表的《七海》（*The Seven seas*），诗集里显露他自己是帝国主义者，一个版图遍及全球的帝国的公民。就加紧英国和其殖民地的联系而言，纯文学作家中，毫无疑问，以吉卜林的贡献最大。

吉卜林的《丛林故事》（*Jungle, Books*）第一册在1894年出版，在瑞典及其他地方都为读者所钦佩爱好，他受一种原始的想像力感召，写出这些神话般的野兽故事。其中有黑豹巴希拉·巴洛熊、既阴险狡猾又力大无穷的蟒蛇卡、白眼镜蛇奈格和吱吱喳喳的优猴子，而居中操纵的则是毛格利。有些情景意境崇高，例如有一段描写毛格利坐在“活安乐椅”卡的身上，而那条巨蟒见过许多世代的树木鸟兽生死荣枯，缅怀往昔；又如毛格利使哈提象让“丛林开放”而伸展到人烟之地。这些写情写景的片段流露出写自然的卓越本能，而吉卜林在这些刻绘原始壮观的丛林故事中真正能发挥己之所长，要比所写的《识途的船》（*The Ship Found Herself* 列在1898年出版的 *The Day's Work* 一书



中)功夫老到得多。《识途的船》是一篇把机器人格化的故事,有趣但是很怪。《丛林故事》使吉卜林成为受许多国家儿童喜爱的作者。成年人也分享孩子所得的乐趣,读这些清新可喜,极富想像力的动物寓言使他们重度童年。

吉卜林著作本身,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基姆》(Kiln, 1901),因为其中叙述一老僧沿着能用河水洗罪的河岸朝圣,笔调高雅,温柔可爱,在这位豪迈作家的风格中极不多见于。由老僧收为弟子的小顽童基姆,也写得十分生动,淘气可爱,如见其人。有人指责吉卜林偶尔有些粗俗,在一些最粗野的诗歌中采用军人俚语更近乎低级趣味,这些指责可能不无道理,但是吉卜林雄浑有力的笔法和昂扬的精神力量足以使它们显得不重要。他不但在盎格鲁——印度世界中是极受爱戴的大文豪,而且名闻版图庞大的不列颠帝国之外。1899年他在美国大病时,美国报章天天报道他的病况,德国国王也致电吉卜林夫人慰问。

吉卜林究竟为什么深受全世界爱戴?或是说得坦率一点,吉卜林怎样表示他值得身受如此隆誉?而且何以认为他值得赠予诺贝尔奖,因为一位作家须在他的观念和艺术中特别表现出一种理想?答案如下。

吉卜林之出名,可能主要并非因为他思想深邃、智慧过人,不过连最草率的观察家也能立刻注意到他那无以伦比的观察力,能把实际生活中最琐碎的细节都描写得正确惊人。然而光是观察敏锐的天赋,不论能把自然描绘得多么栩栩如生,也不是成为他出名的条件。还有别的因素使他发挥他的诗才:惊奇的想像力使他不但能临摹自然,而且能描绘出他内心的意象;他对景物的描写给人一种内心的感受,就像肉眼忽然见到幽灵一样;对于刻绘人物,他以画龙点睛的方式说明人的性格和脾气特点,往往最初寥寥几个字便能传神;创造并不以把事物暂时的表象忠实记录下来为满足,而是想要突破其事物的核心和本质。吉卜林的写作便是以这种创造性为基础,诚如他自己所说的:“我以事物都是上帝创造成的角度去描写它。”这句言简意赅的话,一针见血地说明了这位诗人真正体会到自己在写作方面的责任。

吉卜林的风格虽然雄浑有力,有时且近乎粗率,可是也有柔美纤细的笔触,只是从不在作品中刻意如此造作,《默罕莫德丁的故事》(Story of Muhammad Din)写得简单,却洋溢着感人的真情,而且谁又能忘得了《山地铁事》中“攻陷龙墩奔”(The Taking of Lungtumpen)里的那些小鼓手?

这位孜孜不倦观察人生人性的作家内心深处蕴有高贵情怀。他在《真正的罗曼斯》(To True Romance)这首诗里道出每个真正诗人都耐心企求一种永久不能实现的理想的渴望,而这种理想是感官世界中的景色和印象所永远不能

排除的：

在梦中见到摸到
你的衣边就够了：
你已走近上帝旁
我可能跟不过去！

吉卜林的人生观充满旧约，或者更正确些说，是清教徒时代所特有的那种虔诚，丝毫不装腔作势也不啰嗦，只是坚信“敬畏上帝即智慧之始”，而且确实有

我们祖先旧时所知的上帝，
在他那严酷的手下我们
见到了统治……

如果从美学观点来说，吉卜林以其诗人的直觉是个理想主义者，那么根据道德、宗教立场以及圣经信仰而产生的责任感来说，他也是理想主义者。他深知如果不以国民恪守法律并以理性自抑的稳定为基础，那么连最强大的国家也会灭亡这一真理。吉卜林认为上帝是最先首要的全能主宰，在他《生命的阻碍》中称之为“大监督”（Great Overseer）。英国人作为一国之民能够赏识这些概念，吉卜林于是成为国家诗人，不但是因为他写了许多深受珍视的军人诗歌，而且也或许因为他在1897年为颂贺维多利亚女王登基六十周年而写的《赞美诗》的关系。下面的警句表达真诚谦卑的宗教情怀，特别感人：

骚乱和喧嚣俱灭；
名将与君王离去：
只剩下对您的献祭
和一颗谦卑忏悔的心。

赞美诗显示民族自尊精神，同时警示狂妄自大的危险。

在波兰战争时，吉卜林当时拥护他自己的国家，可是也充分称赞波兰人的英勇，因为他的帝国主义思想并非死板僵硬，丝毫不顾他人感情的那种。



英国文学曾经激发多种不同的运动，作品之丰无与伦比，更有千古不朽的莎士比亚。吉卜林所受史威夫脱和狄福的影响可能比受斯宾塞、济慈、雪莱或但尼生的为大。他的幻想力虽然和实际观察力同样高强，他没有斯文本思那种风花雪月的绮丽文体，却摆脱了人生惟寻欢作乐是求的倾向。他在内容方面避免病态的伤感，在格式方面则避免亚历山大诗体的堆砌。

吉卜林喜欢凝厚精练。他的作品完全没有空洞抽象、拖泥带水的描写，他善于运用一针见血的警句。有人把他和哈特相比，又有人把他比作彼尔·洛提，更有人把他比作狄更斯。可是他永远与众不同，自成一家，创作力似乎无穷无尽，然而这位幻想大师也是奉公守法、崇尚纪律的旗手。丛林法则也就是宇宙法则，如果要问这些法则的主旨是什么，吉卜林就会简单了之地告诉我们是：“奋斗、尽职和遵从。”所以他鼓吹果敢、自我牺牲和忠诚。他最憎恶人没有一点骨气，不能自律。他也洞察僭越傲慢在世界秩序中必遭果报。

虽然吉卜林自成一家，但那不是说他未曾得益于其他作家，连最伟大的宗师也曾经汲取他人的所长。吉卜林有哈特那种对流浪生涯多彩多姿的赏识；有狄福那种描写细节务求真实，用字遣词务求正确的作风；有狄更斯那种对贫苦大众的同情心和描写人的小动作的风趣感。可是他更有独特的风格。他的文笔并不是牢牢珠玑、篇篇佳作，但总十分生动，富有奇趣。《从海到海》（From sea to sea, 1899）那一系列短篇小说可以说是描写文章的典范，不论所描写的地方是在大懒神统治的大象城，或是棕榈岛及新加坡，也不论所讲的是日本的风俗习惯。吉卜林富于讥讽，有时讥讽得十分辛辣，可是也富有同情心，所同情的大部分是在天涯海角为英国维持国家荣誉的大兵和水手。他有种种权力和理由对他们说：“我吃过你们的面包和盐，喝过你们的水和酒，我领略过你们的生活，也曾经守护病榻替你们送终。”

吉卜林年纪很轻的时候便成名，可是成名后一直不断地在勇猛精进。一位写他的传记作家说他的作品有三种“语调”：在《机关打油诗》、《山地轶事》中以风趣口吻赞扬独身之乐的《盖思贝家的故事》（The story the Gadsbys），以及褒贬不一的《失去的光》里，语调讥嘲；第二种语调是仁慈和同情，这种语调在《默罕莫德丁的故事》、《生活的阻碍》和感人至深的佳作《不予圣礼》（Without Benefit of Clergy）中最为显著；第三是道德论调，这一点在“生活的阻碍”中表现得很分明。这种分类法无论有多少价值，而且通常不能对他的全部作品一概而论，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吉卜林所写所歌颂的，是忠心工作，恪尽职守和爱国。爱国对吉卜林而言，不仅是爱英伦三岛而是热爱整个不列颠

帝国。这位诗人夙所热望的就是那帝国的各成员能更密切地团结，他疾呼：“只知道英国的人，对英国应该有什么认识？”从这句话就可以看出他的意愿。

吉卜林曾以生动笔法为我们描述过许多国家，可是他并非以事物奇特有趣的表面为主，他始终怀有一个崇高的目标：永远“准备，准备好以应职责的召唤”，然后在大战来临时，像个“兵一样去见上帝。”

瑞典学院在颁赠本年诺贝尔文学奖予拉迪亚德·吉卜林的时候，谨向极辉煌的英国文学以及该国在当代所产生的最伟大的小说家致敬。

注：1907年12月8日，瑞典国王奥斯卡崩殂，取消了一切庆祝仪典，吉卜林的致答辞亦从缺。

1

啊你们这些走着窄路
循着院斐特火光去
领受最后审判的人，
当“异教徒”向
镰仓之佛祈祷时，
千万要温和！

Buddha at Kamakura

他不顾市当局的明令，跨在参参玛大炮上，这门大炮架在老拉合尔博物馆对面一座砖砌平台上。土人称那博物馆为阿杰布——格儿，就是“妙屋”的意思。谁控制参参玛这条“喷火龙”谁就控制旁遮布，因为征服者总是先把这尊青黄铜大炮攫为战利品。

这句话对基姆来说，有点道理，他把拉拉·狄纳纳的孩子踢

下炮耳，因为英国人控制旁遮布，而基姆是英国人。虽然他晒得黧黑跟印度人一样；虽然他喜欢说本地话，但说他的母语时却咬字不清楚，声音又单调；虽然他和街市上的小孩完全平等相处；但基姆到底是白人，最穷最穷的穷白人。照顾他的那个欧亚混血种女人（她抽鸦片，假装在那需收费低廉的马车麇集的广场上开旧家私店）对传教士说她是基姆的姨妈。他母亲曾在上校家当打杂兼奶妈，后来嫁给爱尔兰“小牛”团队的一个年轻的掌旗军士基姆·欧哈拉。这军士后来在新德——旁遮布——德里铁路上做事，他的团队回国时没有他。他老婆在费罗兹普尔死于霍乱，欧哈拉便整天以酒浇愁，整天带着他那眼睛很尖的三岁儿子在铁路上来来去去闲荡。有些团体和随军牧师担心那孩子，想抓到欧哈拉，可是他总是躲开。后来碰上了那抽鸦片的女人，染上她的嗜好，像一般穷白人那样死在印度。死时他身无长物，只有三份文件——其中一份他称之为“不得转让”，因为在他签字下边印有这四个字。一份是他的退伍证书，第三份是基姆的出生证书。他在吞云吐雾，有飘飘然的感觉时，常说这三张纸会使小基姆成为一个好男儿，基姆绝对要随时带在身边，因为它们具有法力，是属于一种好大法力的部分，而那种法力是博物馆后面，那所蓝白两色大房子里的人才有的。这所房子我们称之为共济会会堂，本地人称之为魔屋。他说将来有一天一切都会好的，人们会在具有美与力量的巨柱之间，吹号欢迎基姆。骑着骏马率领世界上最精锐团队的上校会亲自照料基姆，命运应该比父亲好的小基姆。奉绿地红牛为神的九百个顶呱呱的健儿，只要他们没忘掉欧哈拉——在费罗兹普尔铁路上当修路工头的可怜欧哈拉，一定会照料基姆的，他说过之后便会在露台那张破柳条椅子上痛哭。所以他死了以后，那个女人便把那三份文件缝在一个小护身符囊里，套在基姆脖子上。

“有一天，”她模糊地记得欧哈拉的预言说，“一只绿地大红牛会来接你，上校骑在它的高头大马上，对，还有——”她改用

英语说，“九百个健儿。”

“啊，”基姆说，“我会记住。一只红牛和骑马的上校会来，可是我父亲说，先会有两个人来安排这些事。父亲就是这么说的，他们总是这样做的，人施出法术时总是这样。”

要是那女人没把基姆连带文件送到当地的魔屋去，省分会一定会把他送往山里共济会孤儿院去，可是她不相信他所听到的法术。基姆也有他自己的意见。他到了毛孩子的年纪，便知道躲避传教士和神情严肃问他姓名、干些什么的白人。这是因为基姆非常善于鬼混。的确是如此，那有城墙的可爱城市拉合尔，从德里门到城外护城河，他都非常熟悉；和那些生活奇怪得连哈伦王都梦想不到的人再熟狎也没有；他过的生活也野得像天方夜谭里所说的那样，可是传教士和慈善团体的秘书老爷们看不出这种生活的美妙。市井街头给他一个译名，称他为“世界之友”。他捷如猿猴，又不引入注意，常常在夜晚替油头粉面的时髦年轻人在拥挤的屋顶上办事，这些当然是不可告人的秘密事——他心里有数——从会讲话起对人世间的种种邪恶便深有所识，可是他爱的是那股子刺激——在漆黑的沟渠和小巷里蹑手蹑脚地走；爬上水管子，听屋顶平台上那些娘儿们和她们嘁嘁喳喳的讲话声；借夜光掩护由这个房顶蹿到那个房顶等等。还有那些苦行者，河边树下砖龕里那些浑身抹灰的托钵僧，他跟他们也很熟——他们讨饭回来的时候，他招呼他们，旁边没有别人的时候，他也吃他们钵里的东西。照拂他的那个女人哭哭啼啼地一定要他穿欧洲人服装——一条长裤、一件衬衫、一顶破帽子，可是基姆发现进行某些工作时，穿上印度装或者教徒装比较方便。有个时髦年轻人——基姆发现此人在地震之夜死于井底——曾经给他一套印度衣服，一个低贱野孩子穿的那种衣服。他把它藏在旁遮布高等法院再往里的尼纳蓝姆木场上一些大木头底下，芬香的喜马拉雅原杉木从拉维河运来后便放在那木场上晒干。一旦有事要办或者有什么乐子，基姆便换上他那套衣服，跟着迎亲行列后面连跑带喊，

或是在一个印度节日狂喊，弄得筋倦力竭之后才在黎明时回家。有时候家里有东西吃，可是没有的时候居多，在这种情形之下基姆便再跑出去和土人朋友吃东西。

他是在和小乔塔拉尔及卖糖的儿子阿布杜拉玩山寨大王游戏，骑在参参玛上用脚跟敲着那尊火炮，一面频频回头对在博物馆门口站岗的看守着长排鞋子的上人警卫员讲粗话，那个高大的旁遮布人很有涵养地咧着嘴笑，他认识基姆已经很久了。用羊皮袋向晒干路面泼水的水夫也是基姆的老朋友。还有那低头制包装木箱的回教徒木匠。实际上，街上所有的人都跟他熟，除了从乡下进城，赶到博物馆来看他们本省和其他地方产品的农民以外。博物馆收藏印度艺术品和制成品，凡是想增长知识的都可以请馆长解释给他听。

“下来，下来！让我上去！”阿布杜拉爬上参参玛的轮子，大声喊。

“你爸爸做点心，你妈抡酥油，”基姆唱道，“所有木苏儿人早就跌下参参玛了。”

“让我上来！”头戴绣金帽的小乔塔拉尔失声尖叫，他父亲的家当大概有五十万英镑，不过印度是世界上惟一的民主地方。

“印度人也推下参参玛，是被木苏儿人推下。你父亲做点心——”

他忽然停住，因为有个人拖着脚步从人声鼎沸的木提街市转弯走来，基姆以为他能辨认各种阶级的人，却从没见过这样的一个人。来人身高近六尺，穿着一件像马毡似的料子做的脏衣服，有很多折层，没有一条折子能使基姆看出他是干哪一行业的。他的腰带上挂着一只铸铁做的网状细孔长盒，一串苦行者身上挂的木念珠，头戴一顶大扁圆帽。他的脸黄黄的，很多皱纹，就像街市上那个中国靴匠福兴的脸，他的眼角朝上翘，细细窄窄的看上去像山猫眼。

“那是什么人？”基姆对他的玩伴说。

“也许是个人。”阿布杜拉，吮着手指，瞪着眼说。

“那还用说，”基姆回驳道，“不过我从没见过像他这样的印度人。”

“也许是个和尚，”乔塔拉尔看到那串念珠说，“瞧！他走进妙屋了！”

“不懂，不懂，”警卫摇头说，“我听不懂你的话。”那警卫说的是旁遮布话，“嗨，世界之友，他说些什么？”

“叫他过来，”基姆跳下参参玛，露出光脚板，“他是个外国人，你是个笨水牛。”

来者无可奈何地转过身，朝孩子们走来，他年纪很老，毛料子长袍上还带着山口上腐艾的臭味。

“孩子，那大房子是什么地方？”他用很过得去的乌尔都语说。

“那是阿杰布——格儿，妙屋！”基姆猜不出那人的宗教信仰，所以不给他任何称呼。

“啊，妙屋！随便谁都能进去吗？”

“门上写得清清楚楚——人人都可以进去。”

“不用给钱？”

“我出出入入，然而我不是钱庄老板。”基姆哈哈笑着说。

“哎！我是个老头子，我不知道哇。”他一面手捻着念珠，向博物馆半转身。

“你是什么阶级？你家在那儿？是从远方来吗？”基姆问。

“我从库鲁——凯拉斯还要过去的地方来——可是你知道那地方吗？从那——”他叹口气，“空气和水都又新鲜又凉的雪山来的。”

“哦！你原来是基丹（中国人），”阿布杜拉自鸣得意地说。他有一次对靴子上的香啐唾沫被福兴赶出靴店去。“是巴哈里（山民）。”小乔塔拉尔说。

“啊，孩子，我是你们永远不会见到的雪山。你们听说过

菩提耶尔（西藏）没有？我不是基丹，是菩提耶（西藏人），如果你们一定要知道——我是个喇嘛，用你们的话来说，是个古汝（法师）。”

“西藏法师，”基姆说，“我从没见过这样的人，那么他们是住在西藏的印度人吗？”

“我们是中道宗信徒，住在喇嘛寺里与人无争，我要在死以前去看看四大圣地。你们这些小孩子和我这个老头儿知道得同样多。”他对孩子们慈祥微笑。

“您吃过了吗？”

他在胸前摸索，掏出一个旧木钵。孩子们点点头，他们所认识的和尚都是讨饭的。

“我现在还不想吃。”他的头在阳光中转动，像个老龟。“拉合尔妙屋里真有很多神像吗？”他把这句话重复一遍，使孩子们一定回答。

“不错，”阿布杜拉说，“里面尽是异教神像，您原来也是个偶像崇拜者。”

“别听他的话，”基姆说，“那是政府房子，里面没有神像，只有个白胡子洋大人。你跟我来，我带你去看。”

“外国和尚吃孩子。”乔塔拉尔悄悄说。

“他不但是个外国人，而且是个偶像崇拜者。”小回回阿布杜拉说。

基姆哈哈笑：“他不懂事，快躲到你妈怀抱里去，那里安全。跟我来！”

基姆穿过旋转式栅门，老人也跟着进去，立刻站住，他看呆了：门厅里有希腊——佛教风格大塑像。有学问的人都知道它们的年代，无名雕塑匠甩手来表达感受，把神秘传播的希腊风格很巧妙地表达出来。总有好几百件，有浮雕横饰条上的人物，有残缺不全的雕像，也有以前镶嵌在印度佛塔和玄佛寺砖墙上，满布雕像的石板，后来把它们取下，加以标签，现在是博物馆引以为

傲的精品。喇嘛嘴张得大大的，惊奇地看这看那，最后站在一件刻绘佛陀成圣的高凸浮雕前看得入神。佛陀侠坐在莲花上，花瓣刻得极精细，看来简直可以摘下，周围是向他膜拜的君王，长者和佛陀的前身。下面是露有莲花的水和鱼鸟，佛陀头顶上有两个蝶翼飞天捧着花环；这两个飞天的上面还有一对飞天举着宝伞，伞顶上有佛陀的宝石头饰。

“世尊！世尊！是释迦牟尼亲身。”喇嘛呜咽起来并且开始低诵佛教法言。

“大乘之尊，
阿难之王，
我佛菩萨，
道法相分。”

“它在这里！无上妙法也在这里。我的朝圣之行开始得很好。多么精美！多么精美！”

“洋大人在那边。”基姆在艺术品和制成品部的木箱之间一闪一闪地走。一个白胡子英国老头注视着喇嘛，喇嘛肃穆地转过身去向英国人行礼，摸索了一阵，掏出一个登记簿和一个小纸片。

“这是贱名。”他对着印得拙劣的字微笑。

“是曾到圣地朝圣的现任龙珠寺住持给我的，”喇嘛啜嚅地说，“他讲到这些。”他的瘦手颤抖地指点着。

“欢迎，欢迎，西藏来的喇嘛。这里有佛像，鄙人在这里是——”他向喇嘛的脸瞟了一眼，“求知识，请到我办公室来坐一会儿。”老喇嘛激动得发抖。

办公室只不过是博物馆隔出来的一个小间，基姆躺在地上，头倚着晒裂的松木门，本能地舒展四肢耳闻目睹。

大部分的谈话他听不懂。喇嘛向馆长讲他的喇嘛寺、肃仁寺，在彩岩对面，离这里有四个月的路程，起初讲得有点吞吞吐吐。馆长拿出一个大照相簿，指出峙立巉崖上，俯视岩层如彩带的大河谷的那座喇嘛寺。